

卑詩省的人權:

歧視有生理或精神殘疾的人



製作本資料單張是為了幫助你了解卑詩省的歧視 生理或精神殘疾人士問題。如有任何疑問,請聯 絡**卑詩人權講習所 (BC Human Rights Clinic)**。聯絡資 料可在本資料單張末尾找到。

卑詩省有法律保障和促進人權。它稱為《卑詩人權法》(BC Human Rights Code)(簡稱《法例》)。《法例》保障你不會因為有殘疾而受到惡劣對待或被剝奪福利。如果你認為自己受到歧視,它容許你向卑詩人權審裁處(BC Human Rights Tribunal)提出投訴。

如果你作出投訴或正考慮作出投訴,或是以其他某種方式參與其中,《法例》也保障你不會遭到報復。當某人設法傷害你或對你進行反擊,這就是報復。

☀ 何謂殘疾?

殘疾是一種限制了某人的官能或活動的狀況,它 可能是生理上或精神上的,可見的或不可見的。

- 精神病,例如抑鬱
- 學習障礙,例如誦讀困難
- 吸毒或酗酒
- 糖尿病
- 愛滋病病毒/愛滋病
- 官能缺損,例如失明或失聰

* 別人是否一定要遷就我的殘疾?

在未至於出現不應有的困難的範圍內,僱主、房 東及為公眾提供服務的人必須盡力遷就殘疾人士 的需要。這稱為**作出遷就的責任**。

如何遷就某種殘疾,取決於具體情況。舉例來 說,僱主或房東可能要:

- 為你提供額外培訓
- 調整你的工作時間表
- 改造或購買器材
- 更改你的工作或工作量

* 在工作地方的歧視

根據《法例》規定,僱主這樣做是違法的:

- 刊登職位廣告,而所用的方式是會因你有殘疾 而歧視你
- 因你有殘疾而不僱用你
- 因你有殘疾而給你與做相同工作的其他人有別 的工資
- 因你有殘疾而把你解僱、裁掉或降職,除非你不再有能力做這份工作的必要部分

* 在公眾地方的歧視

殘疾人士有權使用一切公共服務及設施,包括電 影院、商店、餐廳、教育機構、公共交通工具、 以及政府服務。

有時某項設施或服務是未能遷就殘疾人士的需要,如果是那樣的話,服務提供者必須證明,要 他們這樣做會產生不應有的因難。

* 在住屋方面的歧視

房東不能:

- 拒絕把房子或柏文租給你,如果你是殘疾人士
- 向你收取較高的租金或保證金
- 因為你有殘疾而對你下逐客令

在未至於出現**不應有的困難**的範圍內,房東必須 遷就某人的殘疾。

卑詩省的人權:

歧視有生理或精神殘疾的人



* 我怎知道自己可否作出人權投訴?

要根據《卑詩人權法》作出投訴,以下各項全部 必須是真實的:

- ✓ 你受到惡劣對待或被剝奪福利。
- ✓ 你受到的對待(惡劣或被剝奪福利)與你的精神或生理殘疾有關連。
- ✓ 那種對待是發生在工作地方、商店或餐廳、 或房東與租客之間等環境裏。

你必須在事件發生後的六個月內提出投訴。(注意:這個期限有些例外情況。)提出投訴啟動了類似法庭聆訊的法律程序。提出投訴的人稱為投訴人。

想知道卑詩省的人權概況,請參看**《卑詩省的人權**:你需要有的認識》這份資料單張。

* 我可向何處求助?

省內任何地方的**投訴人**可通過**卑詩人權講習所**取得資訊。講習所裏的人可幫助你了解*《人權法》*,或處理本省的人權投訴。你可能有資格得到其他類型的服務,請與講習所裏的人談談,了解一下你是否符合條件。

卑詩人權講習所

300-1140 West Pender Street, Vancouver, B.C. V6E 4G1

電話:604 622-1100

免費長途電話:1855 685-6222

傳真: 604 685-7611 網上: www.BCHRC.net

如果有人投訴你,你就是答辯人。省內任何地方的答辯人及維多利亞地區的投訴人可聯絡下列單位,取得資訊:

維多利亞大學 (University of Victoria)

法律中心臨床法律課程

(Law Centre Clinical Law Program)

Suite 225 – 850 Burdett Avenue, Victoria, B.C. V8W 1B4

電話:250 385-1221

免費長途電話:1866385-1221 電郵:reception@thelawcentre.ca

你可能會被指示去**卑詩人權審裁處**提出 投訴。

卑詩人權審裁處

Suite 1170 – 605 Robson Street, Vancouver, B.C. V6B 5J3

電話: 604 775-2000

免費長途電話:1888 440-8844

電傳打字機(供聽障人士使用): 604 775-2021

網址: www.bchrt.gov.bc.ca

此資料單張的用途只限於作為一般資料,它並非用作提供或取代法律意見。